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  
**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2020年10月19日，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色有限”）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股份”）签署了《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作为转让方）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让方）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湖南有色有限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36,317,548股A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全部转让给五矿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0日、2020年10月22日、2020年1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78）、《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79）和《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88）。

### 二、股份过户情况

2020年12月10日，本次交易的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本次交易过户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五矿股份，相关股东持股数量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交易前持有股份		本次交易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湖南有色	限售流通股	106,596,012	10.1107%	-	-

有限	无限售流通股	429,721,536	40.7593%	-	-
	合计	536,317,548	50.8700%	-	-
五矿股份	限售流通股	-	-	106,596,012	10.1107%
	无限售流通股	-	-	429,721,536	40.7593%
	合计	-	-	536,317,548	50.8700%

### 三、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完成后，湖南有色有限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五矿股份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比将达到50.87%，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